

南山人壽每月得利即期年金保險(BIA2)

保險商品文號及日期：中華民國104年11月10日(104)南壽研字第254號函備查
給付項目：年金

<本保險為不分紅保險單，不參加紅利分配，並無紅利給付項目>

年金月月領， 老年生活樂開懷



範例說明

※各項給付條件之詳細內容，請參閱保單條款之規定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趙先生(40歲)繳交躉繳保費3,660,700元，投保本商品年金金額10,000元，自契約生效後第2個月起**每月領年金**，於保證期間內及屆滿後之給付金額如圖說明：



註：如被保險人仍生存時，每月年金為100元(年金金額*1%)，依保險契約條款約定每月領取之年金若低於3,000元時，南山人壽改為按年給付，並將各保單年度每月應給付之金額，按年利率2.45%計算其貼現值並一次給付予被保險人至被保險人身故或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110歲之保單年度末，二者中較早發生者為止，保險契約即行終止。

※《南山人壽財務及業務等公開資訊，歡迎至南山人壽企業網站<<http://www.nanshanlife.com.tw>>查詢，或電洽南山人壽電話客服中心：0800-020-060詢問。》

保險範圍

※下述保障內容之詳細說明及名詞定義，請參閱保單條款。

年金

- 保險契約有效期間內，被保險人自生效日次月起之每月相當日（無相當日者，為該月之末日）至保險年齡達110歲保單年度末的**生存期間**內，南山人壽按**月給付**年金予被保險人。
- 年金給付金額：
保證期間內：100%*年金金額
保證期間屆滿後：1%*年金金額
- 保證期間：保證給付年金至被保險人保險年齡達九十歲。
- 被保險人於**保證期間內**身故後仍有「未支領之年金餘額」時：南山人壽按月給付「年金金額」予身故受益人或其他應得之人至保證期間屆滿，保險契約即行終止。
被保險人於**保證期間屆滿後**身故後仍有「未支領之年金餘額」時：南山人壽按月給付「年金金額」*1%予身故受益人或其他應得之人，至被保險人身故當時之保單年度末。
- 於保證期間屆滿後，每月領取之年金若金額低於新臺幣3,000元時，南山人壽改為按年給付，並將各保單年度每月應給付之金額，按年利率2.45%計算其貼現值並一次給付予被保險人。

投保規則

- 投保年齡/繳別/年金金額限制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投保年齡	繳別	年金金額	
		最低	最高
30~70歲	躉繳	3,000元/每月	累計50萬/每月

- 體檢規定：一律免體檢
- 不得附加附約
- 南山人壽保留調整上述投保規則之權利。

揭露事項

南山人壽每月得利即期年金保險(BIA2)

保險契約生效後，即進入年金給付期間，要保人不得終止契約或申請保險單借款，無解約金。

注意事項

- 1.本簡介僅供參考，詳細內容請參閱南山人壽保單條款約定；南山人壽保留最終承保與否之權利。
- 2.本商品為保險商品，受保險安定基金保障，並非存款，故不受存款保險之保障。
- 3.解約金非保險給付，投保後解約可能不利消費者，請慎選符合需求之保險商品。
- 4.稅法相關規定或解釋之改變可能會影響本商品所涉之稅賦。
- 5.人壽保險之死亡給付及年金保險之確定年金給付於被保險人死亡後給付於指定受益人者，依保險法第一百十二條規定不得作為被保險人之遺產，惟如涉有規避遺產稅等稅捐情事者，稽徵機關仍得依據有關稅法規定或稅捐稽徵法第十二條之一所定實質課稅原則辦理。相關實務案例請至南山人壽企業網站/實質課稅原則專區查閱。
- 6.保險契約各項權利義務皆詳列於保單條款，消費者務必詳加閱讀了解，並把握保單契約撤銷時效(保險單送達的翌日起算十日內)。
- 7.本商品經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合格簽署人員檢視其內容業已符合一般精算原則及保險法令，惟為確保權益，基於保險公司與消費者衡平對等原則，消費者仍應詳加閱讀保險單條款與相關文件，審慎選擇保險商品。本商品如有虛偽不實或違法情事，應由南山人壽及南山人壽負責人依法負責。
- 8.「南山人壽每月得利即期年金保險(BIA2)」及本商品簡介係由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所發行，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代理銷售，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代收/代轉保險費及保險文件，惟南山人壽保有本商品最後承保與否之權利。

※消費者於購買前，應詳閱各種銷售文件內容，本商品之預定附加費用率最高5%，最低4.7%；如要詳細了解其他相關資訊，請洽南山人壽電話客服中心(免付費電話：0800-020-060)或企業網站(網址：<http://www.nanshanlife.com.tw>)，以保障您的權益。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

兆豐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是兆豐金控依法成立的子公司，其成立宗旨在於服務兆豐金控全體客戶，提供合法優質的人身保險商品，以協助您選擇合適的保險規劃，達到分散風險讓您輕鬆確實地為自己及家人的人身安全與健康，做到周全的保障規劃。

本簡介由南山人壽核定後統一提供。

兆豐保代文宣編號：106MB-BK-01-1050454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10台北市信義區莊敬路168號 聯絡電話(02)8758-8888
免費申訴電話：0800-020-060